

华侨大学人事处文件

人事〔2022〕47号

关于参加第26期高等学校教育管理人员 管理课程培训班的通知

学校各单位：

根据《关于举办第26期高等学校教育管理人员管理课程培训班的通知》（闽师培〔2022〕4号），现将我校教师参加培训班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对象

需申报晋升社会科学研究（教育管理）系列专业技术职务的教职工。

二、培训内容

开设《高等教育管理学》《学校管理心理学》2门课程，每门课程50学时。

三、培训形式

（一）采取线上直播授课与在线学习相结合的培训形式。

(二) 培训学习共计 100 学时。其中：

1. 线上直播课程学习：32 学时。

2. 在线学习：68 学时。包括在线点播课程学习 40 学时、题库练习（含模拟考试）28 学时。

其中：（1）点播课程自学员报名成功后即可自行开始点播学习。（2）题库学习需学员在教师培训云平台“公告简报”处下载教育管理考试题库自行学习。（3）模拟考试在教师培训云平台的阶段 2 进行。

（三）请学员报名后及时关注教师培训云平台“公告简报”的相应通知。

四、考核办法

考试采用计算机上机考试。每门课程考试时间 30 分钟，2 门课程考试合为一场进行，每场考试时间 60 分钟，单门课程考试时间不累计。每门试卷题型分单项选择题、多项选择题和判断题，单门考试满分为 100 分，70 分（含 70 分）以上为“合格”，70 分以下为“不合格”，需参加补考。

凡参加培训学员，完成教学计划规定的学习课时，经考试成绩合格者发给合格证书（进入培训平台自行打印），作为今后晋升教育管理研究职称的依据和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的登记凭证。

五、时间安排

（一）报名与考试时间

线上报名时间	线上直播课时间		线上报名考试时间	考试时间	考试地点	备注
6月26日 -7月6日	7月15日 -18日	上午 8:30-11:30 下午 14:30-17:30	7月19日 -21日	7月30日-31日 上午 9:30-10:30 下午 15:30-16:30	福建师范大学 仓山校区 综合教学 楼计算机 教室: 403、 503	需打印 准考证

备注：1.学员可自选一场（半天）考试。

2.候考室：福建师大仓山校区综合教学楼语音教室 201、202、301、302。

（二）补考时间

补考对象	线上报名补考时间	补考时间	考试地点	备注
2022年报名参加培训且考试未通过者，可参加本次举办的一次免费补考	8月1日 (下午3点截止)	8月2日 上午 9:30-10:30	福建师范大学 仓山校区 综合教学 楼计算机 教室 403	需打印 补考准 考证
往年参加培训且考试未通过者均可参加一次补考。(收费, 10元/门)	7月15日-8月1日 (下午3点截止)			

备注：补考具体操作流程届时会在教师培训云平台“公告简报”里通知。

六、考场管理

（一）准考证（补考证）打印。有关打印方法及要求在福建

省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中心 (<http://gpzx.fjnu.edu.cn/>) 主页的“公告”处，或教师培训云平台的“公告简报”处通知。参加考试学员凭准考证和身份证，经验证后方可进入考场参加考试。

(二) 线下考试严格执行疫情防控措施。学员须持健康码绿码、行程码、48小时核酸检测阴性报告、填写完整的《防控疫情期间健康信息情况表》(附件2)，经核验后方可进入考场参加考试。考前14天内有重点涉疫地区、中高风险地区、有疫情报告地区、外溢风险较高地区等涉疫地区旅居史的，不得参加现场考试。

七、参考书目

1. 《高等教育管理学》(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00年1月第二版)；2. 《学校管理心理学》(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05年1月第14版)。参考书目由学员自愿、自行购买。

八、报名办法

1. 采取网络报名的方式，网报时间从6月26日开始，7月6日截止。请学员登录福建师范大学官网→福建省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中心 (<http://gpzx.fjnu.edu.cn/>) →教师培训云平台→培训项目→选择“2022年福建省第26期高校教育管理人员培训”进行缴费、报名、学习(具体操作详见附件3学员操作手册)。

2. 请参训学员在网上报名的同时，在**7月6日15:00前**扫描下方二维码填写《第26期高等学校教育管理人员管理课程培训班汇总表》。

第26期高等学校教育管理人员
管理课程培训班汇总表



九、缴费方式

两门课程培训费 360 元，考试费 40 元，共计 400 元，通过网上“支付宝”缴费支付。具体缴费流程如下：登录教师培训云平台选择“2022 年福建省第 26 期高校教育管理人员培训”，点击“在线报名”，点击“去付款”，选择支付方式为“支付宝”，扫码缴费。

发票在培训结束后将自动发送至学员平台预留邮箱，自行下载（请学员务必认真填写开票所需的单位名称、纳税人识别号，确保准确无误）。一旦完成支付，概不退款。

提示：考试合格者的费用，从人事处师资人才费中报销。请参照华侨大学财务处官网“税务开票信息”要求开具发票，如信息有误，则不予报销。

十、联系方式

人事处：郑飞鹏、李萌，联系电话：0592-6161099

高师培训中心：陈旻、关碧琪，联系电话：0591-83440494

- 附件：1. “教师培训云平台”学员操作手册
2. 防控疫情期间健康信息情况表

人 事 处

2022年6月30日